



香港護士協會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NURSING STAFF

九龍佐敦白加士街 25-27 號慶雲商業大廈三樓 3/F, Hing Wan Commercial Building, 25-27 Parkes Street, Jordan, Kowloon.

總機電話 : 2314 6900

Website : <http://www.nurse.org.hk> E-mail : info@nurse.org.hk

親子天地

福利部

電器部

保險部

教育部 / 會籍部

勞資及公共關係部

電話 : 2314-6925/6945

2314-6910/6961

2314-6924/6941

2314-6912/6944

2314-6911/6927

2314-6962

WhatsApp :

5500-0348

6476-3520

6084-7806

中央通訊 2/26

香港護士管理局 — 強制性持續護理教育安排

香港護士管理局就以上事項於 2026 年 2 月 4 日在亞皆老街賽馬會學童牙科診所禮堂舉行第二次論壇，摘要如下：

- 預計實施日期：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9 年 5 月 31 日（2029 年 5 月完成首個三年週期）
- 適用於 2030 年 6 月 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申請者
- 確實日期將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公佈為實
- 香港護士管理局擁有最終的批核權

學分最低要求

- 註冊護士: 45
- 登記護士: 30

護士在持續護理教育中的責任

- 護士有責任確保核心才能，更新技能及紀錄個人持續護理教育紀錄。
- 重複出席相同主題及水平的護理進修活動或課程的學分不會被承認。
- 需提交學分證明（證書文件）並遵守相關法例要求。
- 有關紀錄需要保持最少六年以供查核。
- 如學分申報造假，將承擔法例責任及行業責任。
- 必須經過被香港護士管理局認可的中介，在合理時間前提交申請。

持續護理教育中介

- 現時有 34 個持續護理教育提供者提出申請，等待批核資格。
- 醫院管理局及衛生署只會為在職護士提供中介服務。
- 其他申請人需要自行向被認可的持續護理教育中介提出申請。
- 需要建立電子平台範本，協助申請人核實有關分數，包括非本地課程或活動等，經核實後向香港護士管理局提交申請。
- 每年提示申請人學分的情況，並回覆申請人有關的查詢。
- 中介可自行決定收取所需行政費。
- 申請人有權利轉移到新的中介，現有中介需要提供合理服務。

If you do not wish to receive all messages(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membership services promotion and communication between the Association and you) from us, please call us on telephone 2314-6962 or fax 2314-1997, so that we can stop sending you our messages in future. There will not be any charges applied with your opt-out request.

如果閣下不想收到本會所發出的通訊(包括所有的會員服務推廣、會務及活動通訊)，請致電 2314-6962 或傳真至 2314-1997 與我們聯絡，以便日後停止傳送資料給你。此項服務不涉及任何收費。



香港護士協會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NURSING STAFF

九龍佐敦白加士街 25-27 號慶雲商業大廈三樓 3/F, Hing Wan Commercial Building, 25-27 Parkes Street, Jordan, Kowloon.

總機電話： 2314 6900

Website : <http://www.nurse.org.hk> E-mail : info@nurse.org.hk

親子天地

福利部

電器部

保險部

教育部 / 會籍部

勞資及公共關係部

電話： 2314-6925/6945

2314-6910/6961

2314-6924/6941

2314-6912/6944

2314-6911/6927

2314-6962

WhatsApp :

5500-0348

6476-3520

6084-7806

持續護理教育提供者

- 須有能力建立有關資料庫，以供持續護理教育中介核實（新建議）。
- 持續護理教育服務提供者的申請資格，每次不多於三年。
- 需確保整體發展，執行及檢討護理教育／活動質素。
- 每年必須舉辦不少於四次相關課程／活動。
- 如有任何架構上的改變，必須 30 日內通知香港護士管理局。
- 如需要申請繼續成為服務提供者，必須不少於六個月前提出申請。
- 如未能符合以上有關要求，有關資格將會被影響。

資料來源：香港護士管理局，所有解釋均以香港護士管理局為實

如有任何意見／查詢／協助：請 WhatsApp: 64315063，致電 23146962，電郵 union@nurse.org.hk、Facebook 香港護士協會(AHKNS)或傳真 23141997 聯絡。

香港護士協會

秘書長何鴻坤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日

If you do not wish to receive all messages(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membership services promotion and communication between the Association and you) from us, please call us on telephone 2314-6962 or fax 2314-1997, so that we can stop sending you our messages in future. There will not be any charges applied with your opt-out request.

如果閣下不想收到本會所發出的通訊(包括所有的會員服務推廣、會務及活動通訊)，請致電 2314-6962 或傳真至 2314-1997 與我們聯絡，以便日後停止傳送資料給你。此項服務不涉及任何收費。